

土地复垦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陆良至寻甸高速公路 TJ1 标配套项目第五批临时用地			
	单位名称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陆良至寻甸高速公路 TJ1 标项目经理部			
	法人代表	罗海鹏	联系电话	023-67030773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项目位置	陆良县大莫古镇、小百户镇境内			
	资源储量	—	投资规模	300 万元	
	划定项目区范围批复文号	—	项目区面积	1.7563hm ²	
	项目位置土地利用现状图幅号	G48H136050、G48H137050、G48H138050、G48H139049、G48H139050、G48H140049、G48H141049、G48H142051、G48H144051、G48H147051			
	生产年限（或建设期限）	4 年 (2023 年 9 月至 2027 年 8 月)	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	7 年 (2023 年 9 月至 2030 年 8 月)	
方案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名称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健			
	资质证书名称	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	资质等级	乙级	
	发证机关	云南省土地协会	编号	532020006B	
	联系人	王克荣	联系电话	13888393440	
	主 要 编 制 人 员				
	姓 名	职务/职称	专业	单 位	签 名
	修洪涛	工程师	测绘工程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修洪涛
	高 娜	工程师	测绘工程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高娜
	李成旺	工程师	测绘工程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李成旺
	王克荣	工程师	测绘工程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王克荣
	熊定霞	工程师	测绘工程	云南迅测科技有限公司	熊定霞

复垦区土地利用现状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小计	已损毁	拟损毁	占用
	耕地	水田	0.1345		0.1345	
		水浇地	0.1431		0.1431	
		旱地	0.4684		0.4684	
	林地	乔木林地	0.6322		0.6322	
		灌木林地	0.1886		0.1886	
		其他林地	0.0843		0.0843	
	草地	其他草地				
	交通运输用地	农村道路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河流水面				
		沟渠				
	其他土地	设施农用地				
		田坎	0.1052		0.1052	
		裸岩石砾地				
	合计		1.7563		1.7563	
复垦责任范围内土地损毁及占用面积	类型		面积（公顷）			
			小计	已损毁或占用	拟损毁或占用	
	损毁	挖损	1.0917		1.0917	
		塌陷				
		压占	0.6646		0.6646	
		-				
		小计				
	占用					
	合计		1.7563		1.7563	
土地复垦面积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面积（公顷）			
			已复垦	拟复垦		
	耕地	水田		0.1345		
		水浇地		0.1511		
		旱地		0.7060		
	林地	乔木林地		0.5321		
		其他林地		0.0763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河流水面				
		沟渠				
	其他土地	田坎		0.1563		
	合计			1.7563		
	土地复垦率		复垦面积	比例		
			1.7563	100%		

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	1、复垦工作计划安排 根据《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TD/T 1031.1-2011)，原则上以 5 年为一阶段进行土地复垦工作安排的要求，本项目共计 1 个阶段，复垦责任面积 1.7563hm²，实际复垦面积为 1.7563hm²，本项目复垦计划安排表如下： 临时用地基建期（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主要复垦工作为表土剥离集中堆存，需表土剥离堆存费用 9.16 万元。 临时用地使用期（2023 年 9 月至 2027 年 8 月）：除基建期的表土剥离堆存外，主要复垦工作为临时用地损毁范围监测，需损毁范围监测 1.6 万元/年，并于 2027 年 6 月至 2027 年 8 月对全部损毁的全部土地进行复垦，需工程施工费 25.82 万元，其他费用 20.73 万元，基本预备费 2.10 万元，风险金 1.67 万元，价差预备费 12.27 万元。 管护期（2027 年 9 月至 2030 年 8 月）：对复垦效果进行监测，对复垦区域进行管护。需复垦效果监测费 1.6 万元/年，管护费 0.2 万元/年，价差预备费 0.56 万元/年， 2、复垦工程工程量统计 复垦区土地复垦工程包括土壤重构工程、植被重建工程、监测与管护工程。 土壤重构工程主要工程量有：表土剥离 0.77 万 m³、表土回覆 0.73 万 m³、混凝土拆除 447.2m³、土地翻耕 0.3016hm²、路基及路面拆除 2284.8m³，撒播绿肥 2.9748hm²、耙田搅浆 0.4035hm²、垒埂 25.7m³。 植被重建工程主要工程量有：栽植云南松 1331 株。 监测与管护工程主要包括监测工程和管护工程。监测工程主要为土地损毁监测和复垦效果监测，土地损毁监测和复垦效果监测布设 16 个监测点，监测时间为 7 年，共计 112 点次；管护工程中主要为复垦后的林草管护，管护时间 3 年，每年 1 次。 3、资金安排 本项目复垦静态投资 71.28 万元，价差预备费 13.95 万元，复垦动态总投资 85.23 万元；项目复垦静态亩均投资费用 27057 元，动态亩均投资费用 32352 元。本方案土地复垦服务年限为 7 年，根据《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规定，该项目属于临时用地的土地复垦方案。应当在土地复垦方案通过审查后一个月内全额预存土地复垦费用，共计 85.23 万元，以保证复垦工作的顺利进行。项目土地复垦费用来源于项目生产投资。 4、保障措施 (1) 组织管理措施 企业应健全工程项目的土地复垦组织领导体系，成立土地复垦项目领导小组，负责工程建设中的土地复垦领导、管理和实施工作；严格按照土地复垦方案的治理措施、进度安排、技术标准等要求，保质保量地完成土地复垦各项措施；自觉地接受并配合地方土地行政主管部门对土地复垦实施情况进行监督管理，使复垦方案落到实处，保证该方案的顺利实施并发挥积极作用。 (2) 费用保障措施 费用保障措施是土地复垦义务人、自然资源部门和银行建立土地复垦资金专用账户的具
-----------	---

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	体方案。中铁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筹措本方案实施所需资金，并做到专款专用；土地复垦义务人签订由“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复垦义务人、银行”三方监管的土地复垦费用监管协议，土地复垦义务人应当在土地复垦方案通过具有审查权限的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后一个月内，依据签订的监管协议预存土地复垦费用。 （3）监管保障措施 土地复垦方案经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企业需进行进度安排。在本土地复垦方案实施过程中，企业应定期向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报告当年复垦情况，加强与主管部门的合作，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和社会对复垦实施情况的监督，确保土地复垦方案的实施。企业对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情况应做好记录，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处理，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或质量要求的工程，责令其重建，直到满足要求为止。 （4）技术保障措施 方案编制的过程中广泛吸取了各地先进复垦经验，结合项目区的实际情况，在植物物种的选择、种植管护技术等多方面提出适合当地实际情况的方案措施，为本项目复垦方案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本项目土地复垦方法经济、合理、可行，达到合理高效利用土地的标准。 在工程实施时，复垦所需的各类材料，一部分就地取材，其它所需材料及设备从市场购买，所有的材料都要符合本方案的复垦标准。在复垦方案实施阶段，对各种复垦措施进行专项设计，设计人员进入现场进行指导；选择施工经验丰富，技术力量强的施工单位，建设中尽量采用先进的施工手段和合法的施工工序；加强复垦技术培训工作，提高复垦的管理能力，在复垦方案实施后，加强后期的管理工作，发挥复垦效益。 （5）公众参与 土地复垦与广大群众的利益密切相关，要做好这项工作需要群众的积极参与，公众参与能够树立依法、按规划进行土地复垦的观念，增强公众参与和监督意识；引导公众参与土地复垦工作，积极宣传土地复垦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能使社会各界形成复垦土地、保护生态的共识；鼓励社会监督和群众监督，能更好地保证土地复垦工作圆满完成。
测算依据	1、《土地开发整理项目预算定额标准（云南省补充预算定额）》（云国土资〔2016〕35号）； 2、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39号）。

费用 构成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费用（万元）
	1	工程施工费	34.98
	2	设备费	0.00
	3	其他费用	20.73
	4	监测与管护费	11.80
	(1)	复垦监测费	11.20
	(2)	管护费	0.60
	5	预备费	17.72
	(1)	基本预备费	2.10
	(2)	价差预备费	13.95
	(3)	风险金	1.67
	6	静态总投资	71.28
	7	动态总投资	85.23